

证券代码：600265

证券简称：景谷林业

公告编号：2024-049

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4年7月25日，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周大福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周大福投资”）以书面形式提交的《周大福投资有限公司关于提请增加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降低公司治理和运营风险，促进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责任人员在其职责范围内更充分地行使权利、履行职责，保障广大投资者的权益，周大福投资提请将《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临时提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董监高责任险具体方案

1、投保人：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2、被保险人：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责任人员（具体以与保险公司协商确定的保险合同为准）

3、赔偿限额：累计赔偿限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年（具体以与保险公司协商确定的保险合同为准）

4、保费金额：不超过40万元/年（具体以与保险公司协商确定的保险合同为准），后续如续保可根据市场价格等因素协商调整

5、保险期限：12个月（经审批后，后续每年可续保或重新投保）

二、相关授权事宜

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拟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在上述权限内授权管理层办理公司董监高责任险购买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保险公司；确定具体被保险人及其他相关个人主体；如市场发生变化，则根据市场情况确定

责任赔偿限额、保险费用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商榷、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保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三、审议程序

2024年7月25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2024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2024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分别审议了《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鉴于全体董事、监事均为被保险对象，属于利益相关方，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对本议案进行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云南景谷林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26日